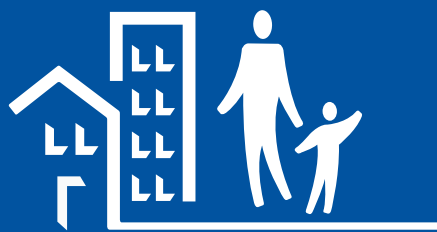


與公共監護及受託人 合作指南

assistance trust facts
facts support communication
trust knowledge support
knowledge explanation
facts explanation informatio



PUBLIC GUARDIAN
AND TRUSTEE OF
BRITISH COLUMBIA

你孩子的信託款項

給所有家長及監護人的訊息	1	6. 投資你孩子的款項	
給兒童及青少年的訊息	1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優質貨幣市場信託基金	11
1.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Public Guardian and Trustee)簡介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在投資方面的收費	11
兒童及青少年服務組	2	7.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收費	
適用於兒童及青少年服務組的法例	3	資本佣金	12
信念及理念	3	收入佣金	12
2. 款項為何會交到公共監護及受託人		資產管理費	12
何謂信託？	4	可向信託戶口收取的其他費用	12
你孩子的被託管款項	4	貨勞稅	12
3. 管理你孩子的信託		扣稅資格	12
你孩子的信託戶口	6	8. 兒童的款項方面的稅務資料	
保密	6	社會保險號碼	13
你可預期會收到的資料	6	入息稅規定	13
4. 取用款項		應課稅收入	13
怎樣取用款項	7	例外情況及特殊考慮因素	13
發放款項用於扶養	7	信託的免稅收入	13
發放款項用於特殊機會	8	19歲時分發給孩子的錢的稅項	14
摘要	8	報稅	14
5. 最終財產分配		繳交你孩子的入息稅	14
發放信託款項	9	貨勞稅退款	14
告訴你的孩子有關信託一事	9	兒童申領扣減的應有權利	14
在你的孩子滿19歲之前的規劃	9	申報孩子為受扶養者	14
關於你孩子管理金錢的能力的問題	10	註冊退休儲蓄計劃(RRSP)	15
當你非常擔心你孩子的能力時	10	註冊教育儲蓄計劃(RESA)	15
		加拿大退休金計劃(CPP)遺孤福利	15
		9. 對信託進行監察	
		孩子的信託的私人受託人	15
		監察及協助	15
		申請成為私人受託人	16
		10. 結語	16

給所有家長及監護人的訊息

編製本指南是為了幫助你更清楚了解公共監護及受託人的職務與責任，以及我們可以怎樣合力將管理你孩子的信託款項工作盡量做到最好。

這些資料的製作是回應家長對信託管理各方面的資料的需要。此外，我們的職員長久以來都認為這種資料會對家長及監護人有幫助。

很多時賠償或和解是因你、你的孩子或你的家人蒙受了某種損失而作出的。我們明白損失可以對家庭有何等嚴重的影響，並希望這些資料會有幫助及起支持作用。

請明白，本指南旨在處理各種各樣的問題，未必會談到你孩子的信託的具體或獨有問題。

如想取得額外資料，或想更詳細討論你孩子的信託的某方面，請隨時聯絡你孩子的信託經理。

給兒童及青少年的訊息

雖然本指南是以在公共監護及受託人那裏有信託款項的兒童的家長及監護人為對象，但我們希望它也會對你有幫助或令你感興趣。

我們知道，在你的信託和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怎樣管理你的錢等方面，你也許會有問題，本指南將會解答你的大部分問題。我們也歡迎你提問和回應，並會盡最大努力提供你要求的資料。

我們希望你知道：

-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持有你的錢這個概念，是基於保障你的利益和權利，因為根據法律你(作為兒童或青少年)是被認為需要這額外的支持和協助。這並不是批評你或你家人的能力。在卑詩省，法律規定要保護所有兒童。
- 你將會在19歲或者在信託或遺囑裏的指定時間收到你的錢。你收到的金額將會包括賺得的利息，減去你已收到或花去的部分以及我們的收費。
- 你可參與決定怎樣管理你的錢。
- 我們鼓勵你與家長或監護人商談有關你的信託，及尋找你需要的資料。
- 如有任何問題，請向我們提出。我們將會盡力幫你忙。

卑詩公共監護及受託人



Jay Chalke 謹啟
2000年7月

1 公共監護人及受託人簡介

卑詩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根據本省法律運作，去：

- 保障兒童的法律權利和財務利益
- 為需要支持作財務及個人決定的成人提供協助
- 在沒有其他人能夠這樣做的情況下管理死者及失蹤人士的產業。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是一位獨立及公正的政府官員，向服務使用者、卑詩最高法院及普羅大眾負責。

兒童及青少年服務組

兒童及青少年服務組是公共監護及受託人轄下的一個服務部門，它通過審核所有涉及未成年人士的個人受傷和解、法律合同、信託及遺產，維護及保障19歲以下的卑詩省民的權利。它確保兒童在民事訴訟(非刑事法律事務)裏有恰當的代表，及管理受託為兒童保管的款項。

兒童及青少年服務組的職責包括以下各項：

檢討兒童的法律利益

法律規定公共監護及受託人必須確保兒童的法律和財務利益受到保障。舉例來說，如果兒童由於他人的疏忽所致而受傷，那人或那人的承保人可能同意支付一筆錢，以解決該名兒童因這次受傷而可能提出的法律申索。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會審核為解決申索而付出的金額，以確保該名兒童得到公平的賠償。

使命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的使命是促進與維護兒童和成人的法律權利，及捍衛他們的財務和個人利益，並且管理死者的遺產。

追求法律權利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是省政府照管的兒童的訴訟監護人。換言之，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有責任代表受照管的兒童採取法律行動。在孩子的法律利益與其家長或監護人的法律利益有衝突的情況下，或者沒有監護人照顧孩子的法律利益時，我們也會承擔這項責任。如沒有其他成人保障孩子的利益，公共監護及受託人可能展開或繼續法律行動，確保孩子能獲得公平的受傷賠償，或其財產受到保障。

信託管理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可能根據遺囑、信託協議、法院命令或依法獲授權為兒童保管款項。舉例來說，某個兒童可能有權得到保險金、作為受傷賠償所判給的和解、或者某些類型的受僱收入，例如表演。這些錢通常會交給公共監護及受託人保管，代為投資及管理，直至該名兒童滿19歲為止。

追求財務應有權利

如果某個兒童成為孤兒並且沒有成人獲委任為監護人，或者某個兒童要由省政府長期照管（對該名兒童發出了持續管養令），公共監護及受託人就會成為該名兒童的產業的監護人。

作為產業監護人，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有責任捍衛該名兒童的財務及法律利益。這方面包括確定及取得該名兒童應有的財務利益，例如：

- 人壽保險
- 加拿大退休金計劃遺孤福利
- 卑詩工作安全局刑事受傷賠償，或
- 繼承產業。

正如家長通常會這樣做，在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是兒童的產業的監護人的情況下，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會申領這些利益，並確保該名兒童可收到他或她應有的利益。

適用於兒童及青少年服務組的法例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轄下的兒童及青少年服務組受到多條法例監督，包括：

- 《兒童、家庭及社區服務法》
(*Child, Family and Community Services Act*)
- 《僱用標準法》(*Employment Standards Act*)
- 《遺產管理法》(*Estate Administration Act*)
- 《家庭關係法》(*Family Relations Act*)
- 《幼兒法》(*Infants Act*)
- 《保險法》(*Insurance Act*)
- 《保險(汽車)法》
(*Insurance (Motor Vehicle) Act*)
-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法》
(*Public Guardian and Trustee Act*)
- 《受託人法》(*Trustee Act*)
- 《遺囑更改法》(*Wills Variation Act*)
- 《信託及和解更改法》(*Trust and Settlement Variation Act*)

如需更多有關公共監護及受託人的資料，可瀏覽我們的網站：www.trustee.bc.ca。

兒童及青少年服務組

願景

我們的願景是創造發展可能性，以滿足兒童現時和將來的需要，同時我們會保障他們的財務利益及法律權利。

信念及理念

我們的工作是基於以下的信念及理念：

在我們的服務裏...

- 我們尊重服務使用者及其家人，明白他們的權利和責任。
- 我們邀請家人和服務使用者參與作決定，相信我們一起會作出更好的決定。
- 我們重視與服務使用者及其家人的關係；及提供反應迅速、尊重有禮和關懷備至的服務。
- 我們明白，每個服務使用者及其家人都有獨特的需要，我們須有靈活性、隨機應變和富創意。
- 我們與其他機構及服務合作，將服務使用者及其家人聯繫到額外的支援。
- 我們明白我們的權力對民眾的生活有什麼影響。

2 款項為何會交到公共監護及受託人

何謂信託？

信託是一種法律策略，通過它財產擁有權會分開：受託人持有財產的法定所有權，但使用及享受財產的權利卻屬於受益人。

信託有許多不同種類，而雖然每種信託的條款可能有異，但每種信託的本質是受託人為了受益人的獨享利益而持有信託資產的法律責任。

信託的目的是保護信託資產及確保資產是作預期的用途。法律規定受託人必須恰當地及審慎地管理信託、不冒過度的風險及盡心竭力執行信託的條款。不用說，受託人不可為了自己的個人利益而使用被託管的資產。

你孩子的託管款項

卑詩省有多條法例通過規定某些給予、判給或提供給19歲以下人士的金錢必須被託管直至該名兒童成年為止，來保障兒童的財務利益。

很多時，卑詩省的法令或法院規定，有權代表未成年人士接收及管理款項的是公共監護及受託人。

以下的資料是從許多不同的法案及條例總結出來，讓你可概括了解款項是怎樣交到公共監護及受託人。

1. 個人受傷和解款項是支付給某個兒童作為對痛苦、醫藥費及護理費的賠償；作為失去工作的工資賠償；或對失去將來的收入或賺取收入機會(由於意外所致)的賠償。大部分個人受傷賠償金是由汽車意外引起，並會由承保人(通常是卑詩保險公司) 指名交給公共監護及受託人。

2. 刑事受傷賠償金是根據《刑事受傷賠償法》(*Criminal Injury Compensation Act*)的權限判給，此法例由卑詩工作安全局的刑事受傷科執行。

這些賠償金是給予某個兒童作為對例如毆打或性侵犯的受傷的賠償。兒童也可能因為父母非正常死亡而獲得賠償金，作為對失去父母的愛、指導及慈愛；喪失財政支持；及喪失服務的賠償。



由卑詩工作安全局斟酌決定，這些賠償金可能支付給該局認為是最有資格代受害人管理這些錢的任何人士。該局很多時會指令這些錢交由公共監護及受託人託管。

3. 加拿大退休金計劃遺孤福利的對象是父及/或母身故的兒童。如無其他監護人，福利金會交由公共監護及受託人託管。

4. 退休金是支付給死者在退休金計劃中指定的受益人。如果受益人是兒童，而死者又沒有指定受託人，公共監護及受託人可能受託保管這些退休金。

5. 無過失死亡賠償是根據《保險(汽車)法》裏的條例支付給兒童，而情況是死者是該名兒童的家人並有責任供養該名兒童。法例指令公共監護及受託人受託保管這些賠償。

6. 人壽保險金是支付給死者指定的受益人。如果受益人是兒童而死者並無指定私人受託人，那筆錢會交由公共監護及受託人託管。

7. 遺囑訂明的遺產是根據遺囑的條款辦理。如果遺囑指定某個兒童為受益人，而死者身故時該名兒童未滿19歲，遺囑又沒有任命該名兒童的款項的私人受託人，公共監護及受託人就會受託保管這些款項。

信託的目的
是保護信託資產
及確保資產
是作預期的用途。

8. 如無遺囑而受益人是兒童時，遺產會交由公共監護及受託人託管。

9. 家庭賠償法和解或法院判給賠償金家庭賠償法和解或法院判給賠償金可能交由公共監護及受託人託管。這些款項是因喪父或母而判給的，作為對失去父母的愛、指導及慈

愛；喪失過去及將來的財政支持；喪失過去及將來的父母服務；以及喪失遺產的賠償。

10. 兒童賺取的表演收入在達到終身總收入\$5,000這個門檻時，部分會由公共監護及受託人保管。超過這個數目之後，該名兒童的毛收入的25%會交由公共監護及受託人託管，而餘款就會交由該名兒童的家長託管。

11. 彩金。兒童如果中彩而金額為\$5,000或以上，卑詩彩票公司會把彩金交給公共監護及受託人為該名兒童保管。彩金如少於\$5,000，就會交由家長或監護人託管。

法律規定受託人
必須恰當地及
審慎地管理信託、
不冒過度的風險及
盡心竭力
執行信託的條款。

3 管理你孩子的信託

你孩子的信託戶口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為每個兒童的款項設立個別信託戶口。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收到款項後，就會開設戶口，確認該名兒童的資料，以及發信給家長或監護人，裏面附有一套資料。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根據卑詩省的法律投資被託管的金錢。

收到兒童的款項後，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會把款項投資於由卑詩投資管理公司管理的公共監護及受託人信託基金。在某些情況下，款項可能用到外聘專業投資經理的服務，作個別投資。

通過投資賺得的全部收入會記入該名兒童的信託戶口。

有關你孩子的錢會怎樣投資的更詳細資料，請參看“投資你孩子的款項”。

保密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致力將你孩子的記錄和資料保密。這是保障服務使用者的權益的其中一個重要部分。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所存的一切檔案均得到妥善保管。我們的辦事處一直都鎖上，唯有處理檔案的職員才可接觸到裏面的資料。我們的電腦記錄也有保護措施，使資料不會外洩，以及並非直接處理某個檔案的人士不能閱讀裏面的內容。

我們之所以要求必須有書面請求才可提取兒童的款項或查詢兒童戶口內的金額，保密是原因之一。

除非我們肯定你是該名兒童的法定監護人，以及我們一直有同你打交道，否則我們不會在電話上提供戶口結餘或戶口號碼。這是我們認為職員應與兒童的監護人合作無間的其中一個原因。

你可預期會收到的資料

戶口結單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認為全面結算受託保管的款項是很重要的，並可出示戶口結單，上面列出你孩子的信託戶口內詳盡的交易記錄(利息、存款、收費、提取)。你可向信託經理索取這些結單。

稅務資料

如果你孩子的款項一年賺取到超過\$50的利息收入，就會有T-5資料表寄給你的孩子，轉交給你。(請參看“兒童的款項的稅務資料”)

4 取用款項

怎樣取用款項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可斟酌決定及有權發放某個兒童的全部或部分金錢(在19歲前)，用於該名兒童的扶養、教育及為其打算。同時，公共監護及受託人必須確保，所發放的款項是作預期的用途。

在評估從信託提取金錢的要求時，公共監護及受託人考慮許多因素，包括要求是否用於可稱為“扶養”或“特殊機會”。

扶養的意思是款項是用來為兒童提供衣、食、住及其他生活必需品。

特殊機會的意思是款項是為了兒童的教育和打算而用，並且提供假若信託沒有撥出款項就不會有的機會。

設立你孩子的信託的文件，或明確規定信託責任的法例，指引公共監護及受託人理解那些款項的用途以及可或不可怎樣使用。

發放款項用於扶養

在考慮發放款項用於扶養時，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會按《家庭關係法》第88節行事，該節規定“家長有責任為孩子提供合理和必需的供養”。換言之，在發放款項用於扶養方面的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政策，是基於以下的根本信念：家長要負責養育子女的費用，以及孩子通常不應該要用其信託的錢來支付自己的教養費用。

當你要求撥錢作扶養之用時，信託經理希望知道：

- 這項要求的理由
- 使用款項方面的日後計劃(例如大專教育)
- 要求的款額及預期的用途
- 這方面的錢為何不能由家人提供

此外，信託經理將會考慮：

- 代表孩子支付或支付給孩子的那筆錢的用途
- 信託契約裏具體說明款項用途的條款(如與孩子的扶養、教育及為其所作的打算不同)
- 信託裏的款額
- 其他的金錢來源
- 孩子過去及現在的生活水準方面的改變(例如孩子的財務狀況有沒有因家長死亡而改變)。

在作出由信託提供你孩子的扶養的要求時，你應致電信託經理。如果孩子知道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正受託保管他或她的錢，信託經理也可徵詢孩子的意見。然後信託經理將會請你或孩子以書面提出要求，連同你的要求的理由。這是要確保你的要求會得到應有的仔細考慮。

發放款項用於特殊機會

在考慮發放款項用於特殊機會的要求時，公共監護及受託人首先假定，該名兒童的信託款項不應被認為是最先或唯一的用於特殊機會的款項來源。我們想肯定，在動用你孩子的錢之前，已探索過合理的替代選擇，包括你家人能否為這個特殊機會提供金錢。

當你作出撥錢用於特殊機會的要求時，信託經理希望知道：

- 這個特殊機會是什麼以及對孩子有什麼益處
- 這個特殊機會的最初費用及持續的費用
- 如果沒有信託，孩子會不會有這個特殊機會
- 有沒有其他的金錢來源用於這個特殊機會
- 是否有可能共同承擔費用(例如與家長或監護人)。

此外，信託經理將會考慮：

- 支付給孩子的那筆錢的用途
- 信託裏的款額
- 信託契約裏針對款項用途的條款(如有的話)
- 信託的財務狀況預測
- 孩子現時及將來的需要
- 孩子的年齡。

作出撥錢用於特殊機會的要求的步驟，與撥錢作扶養之用的要求相同。如果要求用於某項目的金額比一般費用為高，你也許會被要求提供第三者的報價，例如供應商或銷售商。

摘要

信託經理會與你合作，確保你孩子的信託是用於為孩子打算，以及你為孩子定下的將來計劃和孩子的將來計劃，必定會得到考慮。

在我們設法幫助你滿足孩子的財務需要的同時，公共監護及受託人也有責任審慎行事、考慮款項的預期或恰當用途、以及尊重法院給予的指示。

在關於從信託提款作支出的決定方面如有任何問題，請與信託經理商討。

5 最終財產分配

發放信託款項

在大多數情況下，你的孩子滿19歲時，他或她在法律上是成人，將會接收他或她被託管的款項。然而，如果款項是由於有明確規定要在19歲之外的年紀發放的遺囑或法院文件而被託管，公共監護及受託人依文件裏的指示行事。

在這兩種情況裏，公共監護及受託人將會發放信託裏的資產，除非有跡象顯示孩子可能沒有法律上的行為能力，去管理自己的財務事宜。

在你的孩子滿19歲之前的大約30天，你的孩子將會收到來自公共監護及受託人的一套資料，裏面有你孩子的戶口的結單，以及要求分配財產表格，給孩子在一旦滿19歲時簽署。

告訴你的孩子有關信託一事

我們從經驗中發覺大部分家長在孩子16歲生日之前就告訴孩子有關信託一事。然而，有些家長有理由相信，比較好的做法是保留住這方面資料，直至他們覺得孩子更有能力理解接收大筆金錢所帶來的機會和後果。我們明白這屬於個人決定，並尊重你的選擇。

如果你已經告訴孩子有關信託一事，信託經理將會讓你的孩子參與為款項發放的時候作籌劃。如果你的決定是不告訴你的孩子，那麼在與信託有關的通訊或討論方面，信託經理不會把你的孩子包括在內。然而，我們強力建議你讓孩子參與有關信託款項的決定，特別是隨著孩子正步向19歲。

無論你的孩子多大歲數，如果他或她聯絡公共監護及受託人的辦事處，索取有關款項方面的資料，我們不能拒絕給予資料。信託經理將會鼓勵孩子與你商量此事。

你如想與人談談在告訴孩子有關信託一事方面的各種想法，可聯絡你孩子的信託經理。信託經理將能夠與你分享其他家長的經驗，同時也會保密。

在你的孩子滿19歲之前的規劃

當你的孩子滿16歲，即信託指定款項要發放的那個年紀之前的3年，我們開始與你和孩子合作，為被託管的款項將作分配時進行籌劃。

接近你孩子的16歲生日之時，你將會收到一套資料，裏面有關於信託戶口現時值價的結單。視乎戶口的價值，你可能會收到：

- 社區內可用的財務資源方面的資料，例如銀行及其他設有規劃服務的機構
- 關於信託可提供什麼資助使孩子準備好接管自己的款項的資料
- 提議採用普通諮詢服務去進一步商討孩子接收自己的信託款項時的計劃。

你孩子的信託經理可幫助你制訂計劃使孩子準備好接手管理自己的信託，並可建議你從何處得到專業的財務、法律和稅務意見。

關於你孩子管理金錢的能力的問題

我們明白，有些家長或會對孩子在19歲生日時接收大筆金錢，感到擔心。然而，法例訂明你的孩子有權取得我們受託保管的款項，我們不可扣住孩子的款項，除非有跡象顯示孩子可能沒有法律上的行為能力，去管理自己的財務事宜。由於孩子到了19歲便被視為成人，我們不能只因他們可能是不盡責或不成熟，就扣住他們的款項。

你和孩子如有這方面的憂慮，請徵詢律師的意見，律師可告知你的孩子，他或她在19歲作為成人時可有什麼選擇。

當你非常擔心你孩子的能力時

有些情況是年滿19歲的孩子未必有管理自己的財務的智力。這些孩子很可能需要作為成人的支持與協助，必須另訂計劃。信託經理對這些情況有豐富的經驗，並會與你和孩子合作籌劃將來。

討論應盡早開始，並且必定應在你的孩子滿16歲之前，在這個歲數信託經理開始與你和孩子合作，為款項的持續管理作籌劃。

當你們合力制訂計劃時，信託經理會審閱你孩子的檔案，並可能建議向專業人士及其他與孩子有關連的人士收集進一步的資料。

在制訂計劃期間，你也許需要財務、法律及稅務意見。信託經理可指示你去找你社區內可用的各種資源，及讓你知道這些專業服務可否由信託支付費用。

你也可能想探索兒童及家庭發展廳、社區生活服務及社區內其他機構可提供的支援與協助服務。信託經理可以為你作恰當的轉介。

你可能希望探索代作決定的選擇，例如受託監管權¹或代表協議。信託經理將會轉介你去見我們成人服務組的一位專門職員，這位職員將會解釋可使用的各種選擇。

請放心，可使用的選擇及服務有許多。我們將會與你合作，制訂一個有助你的孩子達到目標及有穩固將來的計劃。

¹受託監管權是一種通過卑詩最高法院取得的法定權力，它授權某人代表另一名成人管理個人、法律及財務事宜。

6 投資你孩子的款項

作為你孩子的資產的受託人，公共監護及受託人奉行審慎商業手法、遵守受託的原則及最終是向服務使用者和法院負責。這個受託的角色要求須以審慎投資者的小心、技巧與盡心來履行投資職責。

被託管的金錢是按照法律來投資，所有投資都依循《財務管理法》(Financial Administration Act)、《受託人法》及《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法》，或法院的指令。

服務使用者的款項可投資於其中一個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普通基金，或由內部管理，使用立約受僱的投資服務提供者。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 優質貨幣市場信託基金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會把款項投資於公共監護及受託人優質貨幣市場信託基金，這個基金是由卑詩投資管理公司管理。

這個基金包含65%貨幣市場證券及35%短期政府債券，回報率與3年期政府債券相若。這個基金賺得的利息會每月記入服務使用者的戶口。你孩子在這個基金裏的款項是完全流動的，可隨時提取而毋須罰款。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在投資方面的收費

與其他受託人差不多，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會根據投資的市值收取資本與資產管理費，以及根據投資賺得的收入或資本收取收入或資本費。這些費用在《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法》的條例裏已經訂明。詳情請參看“收費”。

7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收費

與加拿大各地大部分的其他公共監護及受託人一致，以及與明確規定允許公共及私人受託人收取的費用的卑詩省法例一致，公共監護及受託人對代表兒童持有的信託的管理收取多種費用。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法》的條例明確規定這些收費金額。以下是向信託戶口及提供的服務例行收取的每種費用的說明：

資本佣金

資本佣金這項費用是付給公共監護及受託人，作為對代表某個兒童所做的工作的報酬。這方面包括同決定該名兒童的即時及將來的財務需要有關的服務、持續的信託管理（包括投資和支出的決定）、以及承擔所作的決定的風險。

視乎信託的性質，公共監護及受託人將會在收到收益時、在信託期間或信託結束時收取相等於資產值的5%的資本佣金。資本佣金是向每筆資本存款收取的一次性費用。

收入佣金

收入佣金是付給公共監護及受託人，作為對以下各項的報酬：與收取及記錄收入有關的一切活動、處理及繳付帳單、訂立及監察該名兒童的預算、保存記錄以及同持續管理該名兒童的財務事宜有關的一切其他職務。

當兒童的戶口賺得收入（例如投資收入或利息收入），那筆收入會記入戶口，5%作為收入佣金。

資產管理費

資產管理費是關乎資產及債務管理，付給公共監護及受託人，作為對與保值及安全保管受管理的服務使用者資產有關的活動的報酬。它也是對在投資信託資產方面所作的決定（不論是個別還是整體的），以及對監察專業人士提供的投資服務的表現的報酬。

資產管理費是按月收取，一年數目相當於受管理資產1%的四成。

可向信託戶口收取的其他費用

雖然受託人不得將決策權授予別人，但他們可聘請專家做一些需要特殊技能或知識的工作。受僱提供這些服務的人士可以包括律師、投資顧問、經紀、會計師、房地產估價師等等。這些人士所收取的專業費由信託戶口支付。

貨勞稅

聯邦政府已經決定，公共監護及受託人須對一切收費及佣金收取貨勞稅。

扣稅資格

加拿大稅務局已經決定，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所收取的費用不可扣稅。這是與投資管理費截然不同，後者通常是可扣稅的。

8 兒童的款項方面的稅務資料

以下的稅務資料只應被視為一般概覽。我們建議你，如果你孩子的款項的課稅方面有任何問題，應尋求專門的專業意見。

社會保險號碼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須為你的孩子申請社會保險號碼。如果孩子須報入息稅，或者當孩子求職時，這是必須的。申請社會保險號碼，可聯絡加拿大人力資源發展部。

入息稅規定

加拿大稅務局將你孩子的款項所賺得的利息視為孩子的收入。

如果孩子從各方面得到的收入(包括信託款項賺得的收入)超出其基本免稅額，就必須有T-1報稅表。基本免稅額應每年核實。

你的孩子是否須報稅，取決於各項因素，例如：

- 孩子該年度的收入
- 孩子有多少名受扶養者
- 孩子是否有資格得到退稅或貨勞稅退款。

應課稅收入

《入息稅法》(*Income Tax Act*)規定以下收入類別須包括入兒童的收入計算內：

- 加拿大退休金計劃遺孤福利，雖然這些錢是支付給監護人託管

- 受僱賺得的收入，無論是全職還是兼職
- 從投資(互惠基金、定期存款、紅利)、銀行戶口或其他來源賺得的收入。

例外情況及特殊考慮因素

加拿大稅務局允許個人受傷和解的收入免繳入息稅，直至收受者滿22歲為止。由於這些稅務規則甚為複雜，如適用於你的孩子，你應尋求專業稅務意見。

你的孩子因意外和解/保險申索而收到的整筆款項，一般是不必納稅的。然而，如果那整筆款項包括在該筆錢由法院或律師保管期間所賺得的利息，所收到的利息就要納稅。通常，在這段時間保管款項的銀行會準備一份T-5資料單。

從遺產或信託撥給你的孩子的收入會在T-3資料單上標明，雖然那筆收入可能尚未分發給你的孩子。如需遺產方面的財務資料，可向遺產的執行人索取；至於信託方面的資料，就可向受託人索取。

信託的免稅收入

並非所有收入都要納稅。舉例來說，保險收益及作為“終身賠償”而收到的錢是不必納稅的。然而，本金隨後賺得的收入就要納稅。

遺產分配裏的資本部分是不必納稅的。

孩子由於父母或祖父母的贈與而得到的收入，可能不必納稅，因為它可以被視為屬於贈與者的，直至孩子滿18歲為止。

19歲時分發給孩子的錢的稅項

你的孩子在19歲或信託文件明確規定的年紀時從公共監護及受託人那裏收到的最終財產分配，毋須納稅。

報稅

根據卑詩省法律，被託管的款項是屬於孩子的，雖然孩子不會在19歲之前收到它。在公共監護及受託人代孩子保管金錢的情況裏，加拿大稅務局要求公共監護及受託人呈報已記入每個戶口的利息收入。

這方面的收入是用公共監護及受託人發出的T-5稅務資料單每年呈報。T-5稅務資料單會提供給家長，副本送交加拿大稅務局。

雖然收入是屬於孩子的，加拿大稅務局也期望家長或監護人代為報稅。

應注意孩子的收入必須用以孩子之名提交的報稅表呈報。這讓孩子可申領全數的個人免稅額。除贈與方面的收入外，孩子的收入不在家長或監護人的報稅表裏呈報。

逾期報稅需繳交罰款及利息。

繳交你孩子的入息稅

如果你的孩子該付賺得收入的入息稅，孩子有責任向加拿大稅務局交稅。你孩子的款項若是由公共監護及受託人保管，稅款可以由信託戶口支付。報稅表準備好以及稅款金額確定後，你應聯絡信託經理，要求支付稅款。（參看“取用款項”）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只會在也擔任孩子的產業的監護人時，才可以為孩子報稅。因此，如果你是孩子的產業的監護人，你或孩子必須提交報稅表（如有此需要）。

貨勞稅退款

在納稅人滿19歲之前，貨勞稅退款不會支付給他們。

兒童申領扣減的應有權利

加拿大稅務局允許給予多種扣減及退稅，視乎納稅人的收入的性質。如有疑問，你應尋求專業稅務意見。

舉例來說，孩子如有在財政上倚賴他的子女，便有資格申請兒童福利金（俗稱牛奶金）。孩子也可能有資格申報子女為“等同配偶”，取得相應的免稅額。

申報孩子為受扶養者

你若是未婚、離婚、分居或喪偶，就可能有資格申領“等同配偶”免稅額，假如你是提供財政支持給同住的兒童，而那名兒童是未滿18歲，並且是因血緣、婚姻或收養而與你有關係。“等同配偶”免稅額應在填報稅表時核實。

註冊退休儲蓄計劃(RRSP)

你的孩子必須呈報了在適當年度的“賺得收入”，才可向RRSP供款。“賺得收入”一般是由受僱、商業或淨租金收入所產生的。

投資收入，例如利息、紅利或資本增值，不被視為“賺得收入”。因此，公共監護及受託人管理的款項，並不產生可用於你孩子的RRSP方面的賺得收入。

註冊教育儲蓄計劃(RESPP)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正評估兒童的款項可否用來購買RESPP。目前，來自兒童信託戶口的款項不獲發放作購買RESPP之用。

加拿大退休金計劃(CPP)遺孤福利

雖然加拿大退休金計劃(CPP)遺孤福利是支付給監護人託管，收入是算作孩子的。加拿大退休金計劃將會繼續付款給孩子直至18歲，或

- 直至25歲，如果
 - 孩子未婚及
 - 是合資格的學生(在大學、學院或工業學校等指定院校一學期修讀至少3科)
- 18歲以上，如果
 - 孩子未婚及有法例界定的殘疾。

9 對信託進行監察

孩子的信託的私人受託人

在家長或另一個成人被委任為孩子款項的私人受託人的情況裏，法律規定該名受託人必須遵守信託契約的條款或適用於該信託的法例。

該名家長或成人必須做的第一件事就是以家長之名開設一個戶口，受託為孩子保管財產。他必須保存信託款項的記錄，及確保投資是得到《受託人法》或信託契約的條款授權。

也有關於信託款項可作什麼用途的規章。這些規章取決於款項的來源以及信託文件的條款。

舉例來說，有些款項是明確指定用於孩子的扶養，而其他則沒有。在“款項為何會交到公共監護及受託人”裏有講述款項的各種用途。

監察及協助

在法院委任家長或另一個成人為私人受託人的情況裏，法院也可能指派公共監護及受託人，去監察信託款項的使用、確保信託款項是根據《受託人法》或信託契約的條款投資、以及所有開銷都有文件記錄和遵照適用於信託用途的規章。當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擔任這個特殊的監察角色時，私人受託人必須每年或依照法院命令所述提供信託款項的結算。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一旦接到通知，要對孩子的私人受託人進行監察，就會開設檔案及去信該名私人受託人，索取有關信託的特定資料。

當私人受託人提交了帳目，公共監護及受託人就會審核文件，總結資料及撰寫調節報告，之後會把報告副本和一份由兒童及青少年服務組總監簽署的證書，寄給私人受託人。

有時，法院會指定，和解款項其中一部分由家長作為私人受託人保管，另一部分由公共監護及受託人保管。在這些情況裏，該名私人受託人可能要接受上述的審查。

公共監護及受託人的職員也可向家長提供有關他們保管的款項的意見或指導。

申請成為私人受託人

有些情況是卑詩最高法院將會考慮委任家長或監護人為的孩子的款項的受託人，而那些款項通常是由公共監護及受託人保管的。如果你選擇向法院申請這項授權，我們建議你諮詢律師的意見，律師會告訴你怎樣作出申請。

如有人作出這樣的申請，卑詩最高法院通常會要求該名私人受託人交一筆保證金作為管理信託款項的擔保，以及對該名私人受託人可以怎樣處理那些款項定下其他規限。

有關對信託進行監察的詳情，請參看“款項為何會交到公共監護及受託人”及“公共監護及受託人怎樣執行或管理你孩子的信託”。

10 結語

我們的目標是與你合作，確保你孩子的信託款項是用於為孩子打算，以及你為孩子所定的將來計劃和你孩子為自己所定的將來計劃，總是會受到考慮。

你孩子的信託經理是你在信託款項方面的主要資料提供者。他可以幫助你或孩子解答有關以下各方面的問題：信託款項、使孩子為財政獨立做好準備以及社區內的資源。

有時，我們可能作出一些有關使用信託款項的決定，而你對這些決定是不滿意的。請與你孩子的信託經理商討你的憂慮。如繼續有憂慮，請要求與兒童及青少年服務組的經理對話。如仍不滿意，你可要求對決定進行正式覆核。我們歡迎你提出意見，我們感謝你抽時間與我們商討。

assistance trust facts
facts support communication
trust knowledge support facts
knowledge explanation information
facts explanation



PUBLIC GUARDIAN
AND TRUSTEE OF
BRITISH COLUMBIA

Suite 700 - 808 West Hastings Street, Vancouver, British Columbia V6C 3L3
電話 : 604.775.3480 傳真 : 604.775.5095 網址 : www.trustee.bc.ca

A Guide To Working With The Public Guardian and Trustee
[Chinese Traditional]